

招远市节能减排的

“三量”思路

■ 尹建娟 刘高峰 冯晓东

为认真贯彻落实加强节能减排工作的一系列部署和要求,山东省招远市科学制定规划,计划到2010年全市二氧化硫、COD排放总量要在2005年的基础上分别削减62%、22%。为按时达成目标,该市加大政策、资金扶持力度,强化考核奖惩措施,严格按照控制“增量”、调整“存量”、做好“减量”的工作思路,扎实抓好节能降耗,发展循环经济,加快污染治理。同时,把节能减排作为经济结构调整、转变增长方式的突破口和重要抓手,通过加强组织领导、与企业签订节能目标责任状、财政部门设立节能奖励资金等方式,在全市形成了“一级抓一级、一级考核一级、层层抓落实”的工作局面。

近年来,招远市加大节能减排财政扶持力度。一是制定出台了《关于加强节能工作的实施意见》、《招远市节能奖励办法》及建筑节能等一系列文件,全力推动全市节能减排工作的开展。二是市财政在每年列预算“企业挖潜改造”专项资金(现行科目“制造业”专项资金)950万元的基础上,2007年将此项资金增至1150万元。同时,每年安排资金200万元用于节能降耗奖励,2006年对6个节能项目、5户先进企业奖励110万元。另外,对资源综合利用企业给予减免增值税等政策扶持,2006年为6户企业减免税金893万元。三是根据国务院《排污费征收使用管理条例》,财政部、国家环保局《排污费资金收缴使用管理办法》和省市有关文件精神,

从2004年起将排污费地方留成部分全部用于环境保护专项资金,并会同环保局共同制定了《招远市环境保护专项资金使用管理办法》,在财政预算中设立“环境保护专项资金”,2004—2006年预算安排用于环境保护污染治理专项资金1005.6万元,3年来有近70多个污染治理项目得到财政补助,引导金融机构、企业投资2亿元用于环境保护和污染治理。四是与相关部门配合,积极向上争取项目立项,争取上级专项资金支持,加快节能降耗步伐。2004—2006年共争取上级立项项目6个,争取上级补助环保专项资金1100万元。

调整结构,从源头上控制好“增量”。一是控好新上项目,从上游把好节能“关口”。2005年,招远市成立了项目效益评价办公室,从财税贡献、土地利用、环境污染等方面进行综合评估审核,对进入开发区投资强度低于200万元/亩的项目以及对高耗能、高污染、高排放的“三高”项目和节能不达标的项目,坚决控制,严禁建设。今年,又对年综合用能2000吨标煤、用电200万千瓦时以上的投资项目实行严格的节能评估审核。截至目前,共审核拒批污染高、耗能大、贡献低项目20多个。二是调整产业结构,转变经济发展方式。坚持走新型工业化道路,大力发展电子、机电产品等低能耗、高附加值产业、高新技术产业和现代服务业。2006年,全市高新技术企业达到83户,占规模以上工业企业总数的31.6%,同

比提高6.6个百分点。三是开展清洁生产,促进资源综合利用。按照清洁生产的要求,引导企业改进工艺,更新设备,开展资源综合利用,实现节能降耗、减污增效。2006年,全市6户资源综合利用企业利用各种废弃物48.4万吨,实现综合利用产值1.2亿元。如黄金尾矿是招远的主要固体废弃物,通过地下充填、覆土复垦、综合利用等方式可进行综合利用。目前,尾矿库累计覆土造林1.2万亩,造田1820亩。利用石材加工、黄金生产后的废矿渣为原材料可生产各类新型砖体建材,年制砖消化尾矿5万吨,创造利润3000多万元。

突出重点,严格管好生产中的“存量”。一是加强用能大户管理。出台了《关于加强全市重点用能企业节能工作的意见》,以冶金、轮胎、水泥等高耗能行业为重点,突出抓好对列入国家、省、烟台市重点耗能企业的15户用能大户的监管。2006年,全市重点考核的32种产品能耗指标中有21项下降6%以上;15户重点耗能企业万元产值综合能耗同比下降18.6%,年节约能源11.8万吨标准煤。到今年底,全市所有企业将全部实行排污许可证制度,80家重点污染企业安装并运行在线自动监测设备。二是推广节能新技术。以工业、建筑、农业节能为突破口,以节水、节电、节煤为重点,集中推广60项重大节能技术。2006年,全市推广应用节能新技术、新工艺23项,安装就地补偿器、变频器等节能设备4000多台,年可实

东宝区失地农民社会保障问题调查

■ 李洪祥 王 勇 程大雨

1993年1月和1994年6月,湖北省荆门市政府下文撤消东宝区“四村一组”(建设村、象山村、浏河村、白庙村、苏台村一组)建制,改为城市居委会,村民转为居民,土地全部收回国有,至此,1753名农民失去了土地。

这些失地农民年龄结构偏大,文化水平较低,很难实现转业就业;同时,他们作为介于居民和农民之间的“边缘人”,游离于农村合作医疗保险制度和城镇职工医疗保险制度之外,又没有参加养老保险,许多失地农民对今

后的生活感到担忧。因此,如何帮助他们摆脱困境,做好他们的社会保障工作成了摆在东宝区财政面前的重要课题。

一、失地农民的社会保障问题凸现

——征地补偿标准低,难以维持长远生计。现行《土地管理法》规定,征用耕地的补偿费用为该土地征用前三年平均年产值的6到10倍,如果支付的土地补偿费和安置补助费不能使需要安置的农民保持原有生活水平的,可

以增加安置补助费,但土地补偿费和安置补助费的总和不得超过土地征用前三年平均年产值的30倍。按照该标准,农民的征地补偿和安置补助以现金作为补偿的应该在每亩1.5万元至3.5万元之间。而东宝区失地农民的安置补助费因征地单位经济实力、政策规定等因素影响,随意性很大,每亩地最高补偿只有2万元,最低的仅2000元。据调查,目前东宝区农村居民人均消费支出为400余元,失地农民变成居民后,如果不能就业,以最高补偿标准4万元计

现节能效益8000多万元;全市用水大户基本上都安装了水处理系统,黄金、粉丝行业有60%的生产企业采用循环用水工艺,年可节约用水1500万吨,增加经济效益4000多万元;发展农业节水灌溉面积58万亩,年可节水6000万立方米。三是强化能源审计。制定了能源审计工作方案,加强对能源管理、用能设备运行效率、能源成本等9项主要指标的审计,对15户重点耗能企业制定了详细的审计计划。如玲珑橡胶通过审计共发现问题14处,提出整改建议10余条,年挖掘节约潜力7000万元。

强化措施,加大力度做好“减量”。一是加快节能项目技术改造。重点推进列入国家、省、烟台市计划的重点节能技术改造项目建设,2006年,全市共实施节能技术改造项目9个,当年完成投

资2.2亿元。其中,玲珑橡胶投资1.26亿元的子午胎综合节能改造国债项目,计划年内完工,项目投产后年可节约水13.35万吨、蒸汽2.6万吨,节电3943.3万度,节约合成胶、天然胶2100吨,实现节能效益5000多万元。二是依法淘汰落后生产能力。按照国家制定《淘汰落后生产能力、工艺和产品的目录》,有计划、有步骤地开展淘汰落后生产能力。三是积极发展循环经济。以建立企业的小循环、园区的中循环和产业链条的大循环体为重点,突出水、气、余热的循环利用。目前,全市15户企业实现内部的小循环,轮胎工业园、国大生态工业园基本上实现了循环利用、吃干榨净、无废排放。2006年,招远市被烟台列为循环经济试点城市,3个产业链条列为循环经济示范链条,4户企业被列

为省循环经济试点企业。四是开展社会节能减排工作。建筑行业严格执行公共建筑节能50%、居住建筑节能65%的建筑节能新标准,2003年在城市规划区及其他建制镇规划区内全面完成了禁止使用粘土砖工作目标;优先发展城市公共交通系统,严格实施机动车尾气排放标准;在消费领域积极推广应用高效节能产品;在政府机关广泛开展以节水、节电、节油为重点的节能降耗活动,政府优先采购节能产品,2006年采购了100多万元的城市路灯节能设备,节电率达到近30%。政府机关率先更换了节能灯,规定夏季室内空调温度设置不低于26摄氏度、冬季不高于20摄氏度。

(作者单位:山东省招远市财政局)

责任编辑 王文涛